

## 仲裁過程中是否可以進行調解？

仲裁庭在作出裁決前，可以先行調解。爭議雙方當事人有權約定是否進行調解、當事人自願調解的，仲裁庭應當調解。達成調解協定的，仲裁庭應當製作調解書或者根據調解協定的結果製作裁決書，調解書或裁決書經雙方當事人接收後。即發生法律效力。如果調解不成或者在調解書簽收前當事人反悔的，仲裁庭應當及時作出裁決。